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 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董事汤有道先生、赵其林先生、程平先生、易素琴女士、方炜先生、牟文女士、洪远嘉先生、程文龙先生出席了本次董事会。
4. 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汤有道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原董事长吴定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调整原因，吴定刚先生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ESG 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吴定刚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李小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补选非独立董事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

鉴于公司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尚需经过相应的法定程序，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推举公司董事、总裁汤有道先生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并授权汤有道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文件。代理期限自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补选非独立董事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星期三）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 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7 日